

温公書儀

四

85
4



司馬氏書儀卷第八

○喪儀四

陳器

輦夫陳器於門外。方相在前。喪葬令四品以上用方相

目懸頭兩目載以車懸音欺次誌石。次椁。二物已在墓次明器。次下帳。

次上服。有官則公服靴笏無官則襴衫皆有幘頭腰帶次苞。但陳所用之苞其脯

次笄。次醢。次酒。一斗盛以瓶次苞。但陳所用之苞其脯

次靈舁。葬日置魂帛於上。牲香其前。藏魂帛於箱。篋

亦以小舁。次大輦。載柩者也。宜用輕堅木為

輦。竿則宜強壯。多用新紵。纏束巨。道撮角。樓底縛於竿上。

則可保無虞。喪大記。飾棺君龍帷。三池。振容。黼荒。火三列。黼蔽

者以華。道路及壙中。不欲眾惡其親也。荒蒙也在旁。日帷在上。

曰荒黼荒緣邊為黼文火黻為列於其中爾楮以襯覆棺乃加
惟荒於其上紐所以結連惟荒者也池竹為之如小車衣以
青布柳象宮室縣池於荒之瓜端若承雷然云君大夫以銅魚
縣於池下齊象車蓋縫合雜采為之形如瓜分然綴貝絡其
上及旁戴之言值也所以連繫棺束與柳材使相植因而結前
後披也正義振動也以紋繒為之長丈餘如幡畫幡上為雉
於池下為容飾車行則幡動故曰振容齊者謂繫甲上當中央
形圓如車蓋高三尺徑二尺五員者連具為五行交絡齊上魚
在振容間此等制度今既難備略設帷荒花頭等不必繁華高
大若極遠行則多以柿單覆籍舉之上下四旁以禦雨濕繞以
畫布帷龍虎輦更無它飾今世俗信輦夫之言多以大木為輦
務高盛大其華飾至不能出入大門紙為幡花續紛塞路徒欲
誇示觀者殊不知輦重大門多觸礙難進退遇峻隘有大輦
傾覆彼輦夫但欲用人多取厚直豈顧喪家之利害耶 **大輦**
旁有妻貴賤有數開元禮一品引四披六鐸左右各八
四鐸左右各六蔽妻二書妻二四品五品引二披二鐸左右各四
蔽妻二書妻二六品以下引二披二鐸妻各二凡引者挽輦車
索也披者繫於旁執之以備傾覆也鐸所以節挽者妻以木為
筐廣二尺高二尺四寸其形方兩角高衣以白布柄長五尺
妻蔽妻畫黼蔽文於妻之內緣畫以雲氣畫妻者內外四綠皆
畫雲氣庶人皆無之喪葬令二品以上六妻挽歌六行三十六

人四品至九品各有差按今人不用車載柩而用輦則引披無
所施矣輦夫集眾乃為行止之節多用鉦鼓可以代鐸禮望柩
不歌里有殯不巷歌豈可身挽柩車而更歌乎况又歌者復非
挽柩之人也此謂葬日行器之叙若柩自他所歸鄉里則銘旌
靈輦龍虎輦之外皆不用也

祖奠

執事者具祖奠酒饌如殷奠其日鋪時禮祖用日具
今宜比夕奠差主人以下卑幼皆立哭祝帥執事者
早用鋪時可也 **設酒饌於靈前祝奠訖退北面跪告曰永遷之禮**
靈反不留謹奉柩車式遵祖道俛伏興餘如朝夕
奠儀主人以下復位坐代哭以至於發引

遣奠

厥明執事者具遣奠亦如輦夫納大輦於聽事

前中庭執事者徹祖奠。祝奉遷靈座。置旁側。祝北面告曰。今遷柩就輿。敢告。婦人避退。召輦夫遷柩。乃載。載謂升柩於輦也。以新組左右束柩於輦。乃以橫木楔柩足。兩旁使不動搖。男子從柩。

哭。降視載。婦人猶哭於帷中。載畢。祝帥執事遷靈座於柩前。南向。乃設遣奠。惟婦人不在。餘如朝夕奠之儀。執事者徹所奠之脯。置昇牀上。史執賵贈。歷立於柩左。當肩西向。祝在史右南向。哭者相止。

跪讀賵贈。歷畢。與祝皆退。既夕禮。書賵於方。方版也。又曰。主人之史請讀賵。執算從。

柩東當前。東西面。不命。毋哭。哭者相止也。唯主人主婦哭。燭在右。南面。讀書釋算。則坐注。必釋筭者。榮其多。執事者徹遣奠。

若柩自他所。將歸葬鄉里。則但設酒果或脯醢。朝哭而行。至葬日之朝。乃行遣奠及讀賵禮。

祝奉魂帛。升靈舁。焚香。既夕禮。祖還車。不還器。祝取銘。置于茵。二人還重。左還。厥明奠。

者出甸人。抗重出自道。道左倚之。既葬。還埋重於所倚之處。開元禮。將行。祝以鬯與詣靈座前。昭告少頃。腰輿出詣靈車後。少頃。輿退。掌事者先於宿所。張吉凶二帷。凶帷在西。吉帷在東南。向設靈座於吉帷下。至宿處。進酒脯之奠於柩東。又進常食於靈座。厥明。又進朝奠。然後行。今兼取二禮。婦人蓋頭出帷降階立哭。有守家不送葬者。哭於柩前。盡哀而歸。卑幼則再拜。辭。
在塗

柩行。自方相等皆前導。主人以下男女哭步從。如

從柩朝祖之敘。出門以白幕夾鄣之。尊長乘車馬

在其後。無服之親。又在其後。賓客又在其後。皆乘

車馬。無服之親及賓客。或先待於墓及祭所。出郭不送至墓者。皆辭於

柩前。卑幼亦乘車馬。若郭門遠。則步從。三里所可乘車馬。塗中遇哀。則

哭。無常準。若墓遠。經宿以上。則每舍設靈座於柩前。設酒果脯醢。為夕哭之奠。夜必有親戚宿其旁守衛。

之明日將行朝奠亦如之館舍迫隘則設靈座於柩之旁側隨地之宜

及墓

掌事者先張靈幄於墓道西設倚卓又設親戚賓客之次男女各異又於羨道之西設婦人幄蔽以簾帷柩將及墓親戚皆下車馬步進靈帷前祝奉祠版箱及魂帛置倚上設酒果脯醢之奠於其前巾之大輦至墓道輦夫下柩舉之趣壙主人以下哭步從掌事者設席於羨道南輦夫置柩於席上北乃退掌事者陳明器下帳上服苞篋醢醢酒用飯牀於壙東南北上銘旌施於柩上賓客送至墓者皆拜辭先歸至是上下可以具食既食而寤主人拜賓客賓客答

拜

下棺

主人及諸丈夫立於埏道東西向主婦及諸婦人立於埏道西幄內東向皆北上以服之重輕及尊卑長幼為敘立哭輦夫束棺乃窆諸子輟哭視窆既窆掌事者置上服銘旌於柩上慎勿以金玉珍玩入壙中為亡者之累主人贈用制幣元纁束置柩旁再拜稽顙在位者皆哭盡哀既夕禮注丈八尺曰制一制率元居三纁居二或家貧不能備元纁束則隨家所有之帛為贈幣雖一制可也匠以塹塞壙門在位者皆還次掌事者設誌石藏明器下帳苞篋醢醢酒於便房以版塞其門遂寔土親戚一人監視

之至于成墳。

祭后土

既夕禮无之。檀弓曰：有司以几筵舍奠於墓左。注為父母形躰在此禮其神也。今從開元禮。

掌事者。先於墓左除地為祭所。置倚卓祭具等。既塞壙門。告者吉服。亦擇親實為之。與祝及執事者俱入行事。惟改祝辭。某官姓名。營建宅兆為某官封諡者。也。窆茲幽宅。餘皆如初卜宅兆祭后土之儀。

題虞主

執事者。置卓子。設香爐酒盃。注於靈座前。置盥盆。帨巾於靈座西南。又置卓子於靈座東南。南向。設筆硯墨於其上。主人立於靈座前。北向。祝盥手出。

祠版。卧置硯卓子上。籍以褥。使善書者。西向立。題之。祝奉祠版。立置靈座。魂帛前。籍以褥。祝炷香。斟酒酌之。訖。執辭。跪於靈座東南。南向。讀之。曰：孤子某。姓曰先。某封。形歸窀穸。神返室堂。虞主既成。伏惟尊靈。捨舊從新。是憑是依。懷倅興復。位主人再拜哭。盡哀止。祝藏魂帛於箱篋。靈昇上。乃奉祠版。韜籍匣之。置其前。炷香。執事者徹靈座。遂行。

反哭

靈昇發行。親戚以叙從哭。如來儀。出墓門。尊長乘車馬。去墓百步許。卑幼亦乘車馬。徐行勿疾。驅既

禮卒變而歸不驅注孝子往如慕返如疑為親之在彼

哀至則哭及家望門俱哭

掌事者先設靈座於殯宮靈輿至祝奉祠版置匣

前籍以禭主人以下及門下車馬哭入至聽事主人

人升自西階丈夫從升如柩在聽事之位立哭盡

哀止既夕禮反哭入升自西階東面衆主人堂下東面北上

注西階東面反諸其所作也反哭者於其祖廟不於阼

階西面西方神位又曰婦人入丈夫踊升自阼階注辟主人也

又曰主婦入于室踊出即位及丈夫拾踊三注于室反諸其所

養也出即位堂上西面也拾更也古今堂室異制又祖載不在

廟中故但反哭於聽事如昨日柩在聽事之位反諸其所作也

婦人先入立哭於堂如在殯之位盡哀止亦反諸其所養也

執事者徹簾帷婦人已入故也賓客有弔者此謂不弔於墓

哭之弔也哀之至也反而亡焉失之矣於是為甚殷既封而弔

周反哭而弔孔子從周賓客有親密者既寢先歸待反哭而弔

主人拜之賓客各拜主人入詣靈座與親戚皆立哭

如在殯之位盡哀止開元禮主人以下到第從靈輿宗

族小功以下可以歸大功異居者亦可以歸

虞祭

虞安也骨肉歸於上魂氣无所不之孝子為其彷彿

皇三祭以安之雜記士三月而葬是月也卒哭大夫

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哭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

卒哭士三虞大夫五諸侯七今五服年月勅自王

公以下皆三月而葬三虞而卒哭

柩既入壙掌事者先歸具虞饌如朝是日虞檀弓

中而虞葬日虞弗忍一日離也注弗忍无所歸

矣或墓遠不能及日中但不出葬日皆可也主人以下皆

沐浴或已晚不暇沐浴執事者設盥盆悅巾各二於

但略自澡絜可也西階西南東上悅手東盆有羹悅巾有架在盆北

主人以下親戚所盥也其西無臺架執事者所盥

也設酒一瓶於靈座東南。置開酒刀子旁置卓子上。拭布於旁設注子及盞一。別置卓子於靈座前。設蔬果匕筋茶酒盞。將香爐。主人及諸子倚杖于堂門外。與有服之親皆入。尊長坐哭。如反哭位。卑幼立哭於靈座前。斬衰為一列。最在前。齊衰以下以次各為一列。無服之親又為一列。丈夫處左。西上。婦人處右。東上。各以昭穆長幼為叙。皆北向。婢妾在婦人之後。頃之祝止哭者。主人降自西階。盥手。悅手。詣靈座前。焚香。再拜。退復位。及執事者皆盥手。悅手。執事者一人升。開酒。拭瓶口。實酒于注。取盞斟酒。西向酌之。祝帥餘執事者奉饌。設于靈座前。主

人進詣酒注所。北向。執事者一人取靈座前酒盞。立于主人之左。主人左執盞。右執注。斟酒授執事者。置靈座前。主人進詣靈座前。執事者取酒盞授主人。主人跪酌。執事者受盞。俛伏與少退立。祝執辭出主人之右。西向跪讀之。曰。維年月日朔日。孤子孫曰孤。孫為母及祖母稱哀。子哀孫則曰某官。某敢昭告于先考某官。祖考同姓則曰某封某。日月不居。奄及初虞。夙興夜處。哀慕不寧。謹以潔牲柔毛。豕曰剛鬣。嘉薦普淖。明齊溲酒。哀薦禘事。尚饗。士虞禮始虞用柔日葬用丁亥是柔日開元禮間日再虞然則古人葬皆用柔日乎今不拘剛柔葬日即虞後遇剛日即再虞不須間日也士虞禮祝曰哀子其哀顯相夙興夜處不寧敢用潔牲剛鬣嘉薦普淖明齊溲酒哀薦禘事適爾皇祖某甫饗注喪祭稱哀顯相助祭名也顯明也相助也。不寧悲思不安嘉薦。菹醢也。普淖黍稷也。明齊新水也。言以新水溲釀此

酒也始虞謂之祫事者主欲其祫先祖也。以與先祖今為安皇君也。其甫皇祖字也。饗勸強之也。今參用開元禮祖詞。淖女孝切。齊才計切。祝興主人哭再拜退復位。哭止。主婦亞

獻。親戚一人。或男或女。終獻不焚香。不讀祝。婦人不跪既醉

四拜此其餘皆如初獻之儀。士虞禮主人洗廢爵酌醑尸

又曰主婦洗足爵酌亞獻尸賓長洗總爵三獻注總爵口足之間有殽文弥飾開元禮止有主人一獻今從古醑音胤總於力

切。畢。執事者別斟酒滿瀝去。茶清以湯斟之。主人

以下皆出。祝闔門。主人立于門左。卑幼丈夫在其

後。主婦立于門右。卑幼婦人在其後。皆東向。尊長

休於他所。卑幼亦可更代休於他所如食間。祝立于門

外北向。告啓門三。乃啓門。主人以下皆入。就位。祝

立于主人之右。西向。告利成。斂祠版。韜藉匣之。置

靈座。主人以下皆哭。應拜者再拜。盡哀止。出就次。

執事者徹饌。士虞禮祝反入徹設于西北隅如其設也几

設之庶幾歆饗所以為厭飫也。厭隱也。于厭隱之處從其幽闇

又曰贊闔牖戶注鬼神常居幽闇或者遠人乎贊佐食者又曰

無尸則禮及薦饌皆如初主人哭出復位祝闔牖戶如食間祝

升止哭聲三啓戶注聲噫散也將啓戶驚寤神也又曰祝出戶

西面告利成皆哭注利猶養也祝取菟帛。帥執事者埋

於屏處。紼紼地。既夕禮甸人抗重出自道之左倚之雜記重

故虞有主遇柔日再虞。質明。祝出祠版。置靈座。主人以

亦埋之。下行禮。改祝詞云。奄及再虞。哀薦虞事。餘皆如初

虞之儀。士虞禮再虞用柔日三虞卒哭用剛日注丁日葬則

則古人皆用柔日邪今葬日既不拘剛柔日但於葬日即虞後

遇柔日再虞又遇剛日即卒哭三虞又遇剛日即甲丙戊庚壬

為剛日乙丁巳遇剛日三虞。改祝詞云。奄及三虞。又

辛癸為柔日

云哀薦成事餘如再虞。

卒哭

三虞後遇剛日設卒哭祭其日夙興執事者具饌如時祭陳之於盥帨之東用卓子蔬果各五品膾

今紅炙肉今炙羹今炒殺今骨軒今白脯今乾醢

今肉庶羞謂豕羊及麵食如薄餅油餅胡餅蒸餅

謂黍稷稻粱粟所謂飯及粢餅團粽之類共不過十五品若家貧或鄉土異宜

此則各隨所有蔬果肉麵米食不拘數品可也器用平日飲食器雖有金銀不用設元

酒一瓶以井花水充之於酒瓶之西主人既焚香帥眾丈夫

降自西階眾丈夫盥手帨手以次奉肉食升設靈

座前蔬果之北主婦帥眾婦女降自西階盥手帨

手以次奉麵食米食設于肉食之北主人既初獻

祝出主人之左東向跪讀祝詞改虞祭祝詞云奄

及卒哭又云哀薦成事來日躋祔于祖考某官姓

封某氏既啓門祝立于西階上東向告利成餘皆如

三虞之儀既夕禮始虞之下云猶朝夕哭不奠三虞卒哭注

祭止也朝夕哭而已檀弓曰是日也以虞易奠然則既虞斯不

奠矣今人或猶朝夕饋食者各從其家法至小祥止朝夕哭

惟朝望未除服者饋食會哭大祥而外无哭者禫而内无哭者

檀弓又曰卒哭曰成事是日也以吉祭易喪祭如讀祝於主人

之左之類是漸之吉祭也

祔檀弓曰商人練而祔周卒哭而祔孔子善商注

以虞祝詞云適爾皇祖其甫告之

卒哭之來日祔于曾祖考此則祔于曾祖喪服小記曰

士大夫不得祔於諸侯祔于

諸祖父之為士大夫者其妻祔於諸祖姑妾祔於妾祖姑亡則中一以上而祔之必以其昭穆注中謂間也曾祖考曾祖姑比以主人內外夙興掌事者具饌三分。此則具饌二分雜記曰男子祔於王父則配女子祔於王母則不配注謂若祭王母不配則不祭王父也有事於尊者可以及卑有事於卑者不敢援尊祭饌如一祝詞異不言以某如時祭設曾祖考妣坐于影堂南向影堂則設坐於他所如配某氏耳如時祭設曾祖考妣坐于影堂南向影堂則設坐於他所設死者坐於其東南西南向各有倚卓。設盥盆帨巾於西階下。設承版卓子於西方。火爐湯餅火筋在其東。其日夙興設元酒酒餅盞注卓子於東方。設香卓於中央。置香爐炷香於其上。質明主人以下各服其服。哭於靈座前。奉曾祖考妣祠版匣置承祠版卓子上。出祠版置於坐籍。以褥。次詣靈座。奉祠版匣詣影堂。主人以下哭從。如

從柩之叙至影堂前。止哭。祝奉祠版置於坐籍。以褥。主人及諸子倚杖於階下。與有服之親尊長卑幼皆立於庭。曾祖考妣在焉故尊長不敢坐前无庭則立於曾祖考位前以服重輕為列。丈夫處左西上。婦人處右東上。左右皆據曾祖考妣言之各以昭穆長幼為叙。皆北向。婢妾在婦人之後。位定俱再拜。參曾祖考妣其進饌先詣曾祖考妣前設之。次詣二者前設之。主人先詣曾祖考妣前北向跪酌酒。俛伏興少退立。祝奉辭出主人之左。東向跪讀曰。惟某年月日子曾孫某敢以柔毛嘉薦普淖明齊。澶酒適于曾祖考某官。不言以其封某氏配若妣祔于祖妣則云適于祖妣某封氏濟祔孫某官。妣云濟祔孫婦某封某氏尚饗。祝興。主人再拜不

哭次詣亡者前。東向跪酌酒。俛伏興。少退立。祝讀曰。惟年月日。孝子某。敢用柔毛嘉薦。普淖明齊。澶酒哀薦。祔事于先考某官。妣云先妣某封適祖考某官。尚鄉食。祝興降位。主人再拜不哭。降復位。亞獻終獻。皆如主人儀。惟不讀祝。祝闔門。主人以下出。侍立於門左右。不哭。如食間。祝告啓門三。及啓門。主人以下各就位。祝東向。告利成。主人以下不哭。皆再拜辭神。祝先納曾祖考妣祠版于匣。奉置故處。次納二者祠版于匣。奉之還靈座。主人以下哭從。如來儀。至靈座置之。哭盡哀止。

司馬氏書儀卷第八

後學汪

郊校訂

司馬氏書儀卷第九

○喪儀五

小祥

將及期年。先以栗木為祠版。并跣。皆如桑板之制。考以紫囊。妣以緋囊。盛之。各有藉褥。貯于漆匣。於十一月之末。主人設香爐炷香。卜筮日於影堂外。西向。先擇日於來月下旬。卜筮之不吉。次擇中旬。不吉。次擇上旬。既得吉日。主人焚香於靈座前。北向立。祝執辭。出於主人之左。東向讀曰。孝子某。將以來月某日。祗薦常事于先考某官。妣言某封占既得吉。敢告。既讀。卷詞懷之。興復位。主人再拜退。或不初

忌小祥前一日。主人及諸子俱沐浴。櫛髮翦爪。衆丈夫洒掃滌濯。主婦帥衆婦滌釜鼎。具祭饌。如時祭。主人主婦縱不能親爲。亦須監視務極精潔。丈夫婦人各設次於別所。置練服於其中。禮既虞卒哭。則有受服間傳期而小祥。男子除乎首。婦人除乎帶。今人無受服及練服。小祥則男子除首。經及負版。碎領衰。婦人截長裙。不令曳地而已。應服期者及小祥。皆改吉服。然猶盡其月。不服金珠錦繡紅紫。執事者置卓子。設香爐酒盞。注於靈座前。置盥盆。悅巾於靈座西南。別設座於靈座前。卓子之右。東向。別置卓子於靈座東南。西向。置栗版匣及筆硯墨於其上。主人立於靈座前。北向。使善書者西向。立題栗版。畢。以蠟塗。炙令入理。刮拭之。復納于匣。祝盥手。奉桑板。置于東向之座。次奉栗版。置于靈座。

舊位出之。籍以褥。主人盥手焚香斟酒酌之。退少

立。祝執辭出。讀曰。年月日。孝子某。開元禮小祥祝文。猶稱孤哀子。按士虞禮

附祭已稱孝子。吉祭而已。敢昭告于先考某官。某氏。姓言。來日小祥。栗

主既成。伏惟尊靈捨舊從新。是憑是依。祝興。主人

再拜哭盡哀。明日夙興。執事者設元酒一瓶。酒一

餅。刀子拭布。酒盞注於卓子上。在東階之上。西向。設

香卓子於靈前堂中央。置香爐香合香匙於其上。裝

灰餅。設火爐湯瓶。火筋於西階上。對酒擺設盥盆

二於西階下。一盆有臺供親戚。一盆供執事者。各有悅。東上。乃具饌。陳

於堂門外之東。質明。主人倚杖於門外。喪服小記。虞杖不入於室。附杖

不升於堂。注然則。練杖不入於門。明矣。入與期親各服其服。坐立哭於靈

前如虞祭之位。

若大功已下有未預祭者釋去華盛之服同叙坐立亦如虞祭之位大祥禫准此

哭盡哀。主人及期親出就次。易練服及吉服。復入就位。哭。頃之。祝止哭者。主人盥手焚香。如虞祭。帥眾矣。設肉食。主婦帥眾婦女設麵食米食。如卒哭。執事者開酒。主人斟酌酒。如虞祭。祝執辭讀曰。年月日。孝子某。敢昭告于先考某官。其封日月不居。奄及小祥。夙興夜處。小心畏忌。不惰其身。哀慕不寧。敢用柔毛嘉薦。普淖明齊。澶酒。薦此常事于先考某官。前尚饗。祝興。主人再拜。退復位。哭止。亞終獻。闔門。啟門。復入。就位。皆如虞祭。祝東向。告利成。如卒哭。祝斂栗版。韜籍匣之。置靈座。主人以

下哭拜出就次。執事者徹饌。如虞祭。祝取桑版匣。帥執事者徹東向。坐埋桑主匣於屏處。紮地。

大祥

再期而大祥。於二十三月之末。主人卜如小祥禮。

丈夫婦人各設次於別所。置禫服其中。

今世丈夫禫服垂脚。縵紉。

僕頭皂布衫。脂皮盤鐵帶。或布裹角帶。未大祥。間出詣人家。亦假而服之。婦人可以用冠梳假髻。以鵝黃青碧皂白為衣履。其金銀珠玉紅繡皆不可用。開元禮云。備內外受服。禫祭云。仍祥服。又云。著禫服。按世俗無受服。謂大祥為除服。即著禫服。今從眾。

其日夙興。執事者設酒饌。香火盥器。皆如小祥。質。

明主人與未除服者入。就位於靈前。立哭盡哀。除

服者若來預祭亦哭於故位如小祥出就次。易禫服。復入就位。哭。頃之。

祝止哭者。主人降盥手焚香。如虞祭。帥眾男設肉。

食。王婦帥眾婦女設麵米食。如卒哭。執事者開酒。主人斟酌酒。如虞祭。改小祥。祝詞云。奄及大祥。又曰。薦此祥事。惟不改題栗主。埋桑主外。其餘如小祥之儀。祭畢。遷影堂及祠匣於影堂。徹靈座。斷杖。弃之屏處。

禫祭

大祥後。間一月禫祭。

士虞禮中月而禫。鄭注云。猶間也。禫祭名也。自喪至此。凡二十七月。按曾

人有朝祥而暮歌者。子路笑之。夫子曰。踰月則其善也。孔子既祥五日。彈琴而不成聲。十日而成笙歌。檀弓曰。祥而縞。注。縞。冠素紕也。又曰。禫。徒月樂。三年。問曰。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然則所謂中月而禫者。蓋禫祭在祥月之中也。歷代多從鄭說。今律勅三年之喪。皆二十七月。而除不可違也。紕。避支切。

是月之中。隨便擇一日。設二者一位於中堂。祝奉祠版匣。置於座。出之。藉以

褥。主人以下。不改服。入就位。俱立哭。祝止哭。主人降盥。手焚香。如虞祭。帥眾設食。亦同卒哭禮。執事開酒。主人斟。亦如虞祭。禮拜不哭。改大祥。祝詞云。奄及禫祭。又云。祇薦禫事。亞終獻。闔門啓門。復入就位。皆如虞祭。而不哭。祝東向。告利成。主人以下。應拜者。再拜哭。盡哀。祝匣祠版。奉之。還于影堂。主人以下。從至影堂。不哭。退。執事者徹饌。

居喪雜儀

檀弓曰。始死。充充如有窮。既殯。瞿瞿如有求而弗得。既葬。皇皇如有望而弗至。練而慨然。祥而廓然。又顏丁居喪。始死。皇皇焉。如有求而弗得。及殯。望

望焉。如有從而弗及。既葬。慨焉。如有不及。其反而息。雜記。孔子曰。大連少連。善居喪。三日而不怠。三月不解。期悲哀。二年憂。喪服四制。曰。仁者可以觀其愛焉。知者可以觀其理焉。強者可以觀其志焉。禮以治之。義以正之。孝子弟。弟正婦。皆可得而察焉。曲禮曰。居喪未葬。讀喪禮。既葬。讀祭禮。喪復常。讀樂章。檀弓。大功廢業。或曰。大功誦可也。居喪但勿讀樂章可也雜記。三年之喪。言而勿語。對而不問。言言已事也。為人說為語也喪大記。父母之喪。非喪事不言。既葬。與人立。君言王事。不言國事。大夫士言公事。不言家事。檀弓。高子臯執親之喪。未嘗見齒。言笑之微雜記。䟽衰之喪。既葬。人請

見之。則見。不請見人。小功請見人可也。又凡喪。小功以上。非虞祔練祥。無沐浴。曲禮。頭有瘡。則沐。身有瘍。則浴。喪服四制。百官備。百物具。不言而事。行者扶而起。言而後事行者。杖而起。身自執事而後行者。面垢而已。凡此皆古禮。今之賢孝君子。必能盡之者。自餘相時量力而行之。可也。

訃告書

尊卑長幼。如常日書儀。粗生紙直書其事。勿為文飾。

致賻祿狀

具位姓某。某物若干。右謹專送上某人靈筵。聊備

賜儀財物曰賜儀衣服曰伏惟 歆納謹狀年月日具

封狀上某官靈筵具位某謹封此是亡者官尊其儀乃

狀內无年封皮用面簽題

謝賻祿書

今三年之喪未卒哭不發書 多令姪孫及其餘親發謝書

具位某某物若干 右伏蒙 尊慈以某發書者名某

親違世大官云特賜賻儀隨事下誠不任哀感之至

謹具狀上 謝謹狀 年月日具位 某 狀

上 某位 某謹封此與尊儀也如平交即改尊慈為仁

謹狀元年封皮 用面簽餘如前

慰大官門狀

某位姓某 右某謹詣 門屏祇 慰 某位伏

聽 處分謹狀 年月 日具位 某 狀

慰平交

某位姓某 右某祇 慰 某官謹狀

月 日具位姓 某 狀

慰人名紙

形如常但題其陰面云某郡姓名慰此與平交已下

下期喪亦用慰狀大功已 下用起居狀相面而見慰

慰人父母亡疏狀

鄭儀書止一紙云月日各頓首未云謹奉疏慘愴 不次姓名頓首裴儀看前人稍尊即作復書一紙 月日各頓首一紙無月日未云謹奉疏慘愴不次 郡姓名頓首封時取月日者向上如敵軀即此單

書劉儀短疏覆疏長疏三幅書凡六紙考其詞理重復如一今參取三本但尊卑之間語言輕重差異耳若別有情事自當更作手簡別幅述之若慰嫡孫承重者如父母法

其頓首再拜言不意凶變先某位奄弃榮養

承訃告驚怛不能已已伏惟孝心純至思慕

號絕何以堪居此上尊官也平交已下止云頓首二者官尊改先某位為先丈無素契為先府君母云云先大夫夫人先大君無封邑者止云先夫人二者官尊即改奄弃侍養為奄捐館舍無官止云奄違色養平交云恭惟降等緬惟下倣此日月流速遽踰旬朔或云流邁或云不居

哀痛奈何罔

極奈何不審自罹荼毒父在母三即云憂苦氣力何如伏乞

禮制某事役

所縻在官即云職業有守未由奔慰其於憂戀無任下誠

平交已下但云未由奉慰悲慘增深

謹奉疏平交已下改為狀伏惟鑒察降等不

不備謹疏平交已下云不宜奠裝用月日具位姓某疏

上平交已下可稱郡望并改疏為狀某位大孝苦前日月遠云哀前平交已下云哀次劉岳書儀百日内具位姓某謹封平

苦前百日内云服次服前封疏上某位具位姓某謹封重封疏上某所某位

已下用面簽云某位苦次稍尊用相封疏上某所某位

尊長以小紙帖姓平交已下直書姓某官具位某謹封

父母亡答人狀於所尊稱疏於平交已下稱狀

某稽顙再拜言平交已下只去言字蓋稽顙而後拜三某

罪逆深重不自死滅禍延先考母云先妣承重祖父云先祖考祖母云先祖妣

攀號擗踊五内分崩叩地叫天無所逮及日月不

居奄踰旬朔或云遽及孟仲季安厝卒哭大小祥禫除隨時酷罰罪苦父在母云

先亡則母與父同 即日偏罰罪深父 無望生全 即日蒙恩 稍尊云免平 祇

奉几筵 苟存視息伏承 尊慈俯賜 慰問哀感

之至不任下誠 平交云仰承仁恩特垂慰問哀感之情言不

非言可論凡遭父母喪知舊不以書來弔問是無相恤閱之心

於禮不當先發書若不得已須至先發當刪此四句餘親彼雖

無書弔問已因書亦當 未由號訴不勝隕絕謹扶力奉

言之但不特發書耳 月日孤子姓某疏上 平交已下

疏荒迷不次謹疏 狀父在母亡稱哀子父先亡母與父同

承重者稱孤孫女云孤女平交云狀上 某位 座前閣下 謹空 無此

皮疏上某位孤子姓某謹封 餘如前平 重封 亦如內

與居憂人啟狀

某啟日月流邁奄踰旬朔 安曆卒哭大 伏惟 平交已

孝心追慕沈痛難居孟春猶寒 時起 居支福 言其

毀瘠僅及支梧也稱尊云動止支勝平交云所履降等云 某

即日蒙 恩 稱尊 伏乞 平交已 節哀順變俯從 禮

制其事役所縻 在官 未由拜 慰 稱尊云造平交云奉

其於憂戀無任下誠 平交已下但 謹奉狀伏惟 鑒

察 降等即不 不備 稱尊已下 謹狀 云不宜

月 日具位姓某狀上某位 服前餘

居憂中與人疏狀

某叩頭泣血言 稱尊已下 日月流速屢更晦朔 奄及

祥禫 攀慕號絕不自勝堪子孟春猶寒伏惟某位尊

體起居萬福 降等無尊躡字但 某酷罰罪苦 父在母亡

云動止餘如前

李三 三 古 伏 九

深無復生理。即日蒙恩。稱尊云免平交無此二字祗奉 几筵。苟

存視息。未由號訴。隕咽倍深。謹扶力奉。疏。云云餘如前式

慰人父母在祖父母亡啟狀

若已慰其父則更不慰其子可也

某啟。禍無故常。尊祖考 某位。無官有契即云幾丈無契即云尊祖考府

君祖母云尊祖妣某封無封云尊祖妣夫人奄忽違世。亡者官尊云奄捐館舍承 訃驚

怛不能已。已伏惟。恭緬如前孝心純至。哀慟摧裂。何可

勝任。孟春猶寒。未審 尊體何似。平交已下云所履伏乞

深自寬抑。以慰慈念。某事役所縻。在官如前未 田趨慰

其於憂想。無任下誠。平交如前謹奉狀。云云如前式。若其

祖父母狀改痛毒罔極為痛苦改荼毒憂苦為凶變改強加飭食粥為深自抑割去大孝至孝字改苦前為座前謹空苦次為足下

祖父母亡答人啟狀

某啟。不圖凶禍。先祖考。祖母云先祖妣奄忽弃背。痛苦

摧裂。不自勝堪。專介臨門。伏蒙 尊慈。特賜 書

尺。慰問哀感之至。不任下誠。仁恩眷私隨等孟春猶寒。亦

時伏惟 某位。尊體起居萬福。平交如前某即日 侍

奉。幸免他苦。未由詣左右展洩。徒增哽塞。謹奉狀

上 謝不宣。極尊云不備謹狀

慰人伯叔父母姑云

某啟。不意凶變。尊伯父某位。伯母叔父母姑隨時降等改尊為賢奄

忽傾逝。亡者官尊云奄捐館舍承 訃驚怛不能已。已伏惟

親愛敦隆。哀慟沈痛。何可堪勝。孟春猶寒。尊體

何如伏乞 深自 寬抑以慰遠誠某事役云云如前式

伯叔父母姑亡答人慰

某啓家門不幸 幾伯父伯叔母准此姑曰奄忽弃

背摧痛酸楚不自堪忍伏蒙 尊慈云云如前式无

慰人兄弟姊妹亡

比慰人伯叔父母亡啓狀但改尊伯父為尊兄亦

令兄弟曰令弟姊妹曰令姊妹平交已下改為賢若彼有兄弟姊妹數人須言行第或官封姊妹無封者稱其夫姓云某

宅令親愛為友愛餘並

兄弟姊妹亡答人慰

比伯父母亡答人狀但改幾伯父為家兄弟曰舍弟

妹曰小妹有數人者須言行第不必言封改弃背為喪逝餘並同

慰人妻亡

比慰人伯叔父母亡狀但改尊伯父為夫人郡縣

君无封即即改傾逝為薨逝改驚怛為驚愕改親

愛敦隆為伉儷伉音九儷音麗義重改哀慟為悲悼餘並

同

妻亡答人

比伯叔父母亡答人但改家門為私家幾伯父奄忽

弃背為室人奄忽喪逝摧痛為悲悼餘並同

慰人子姪孫亡

某啓伏承平交已下令子某位姪曰令姪孫曰令孫平交

若有數人遽爾夭没不勝驚怛伏推恭緬慈愛隆深

頂言行第

悲慟沉痛。何可堪勝。餘並同。慰人伯叔父母狀。改寬抑為抑割。

子孫亡荅人狀

比妻亡荅人慰啓。但改私家為私門。室人奄忽喪逝。為小子某。亡者名也。姪曰少姪。孫曰幼孫。遽爾夭折。改悲悼曰悲念。餘並同。自叔伯父母已下。令人多只用平時往來狀止於小簡言之。雖亦可行。但裴鄭有此式。古人風義敦篤。當如此。裴鄭又有慰外祖父母舅姨妻父母外甥三殤。及僧尼并親戚相弔等書。今並刪去。

司馬氏書儀卷第九

後學汪

郊校訂

司馬氏書儀卷第十

喪儀六

祭

凡祭用仲月。

王制大夫士有田則祭。無田則薦。注祭以首時薦。以仲月。今國家惟享太廟。孟月自周六

廟。濮王廟皆用仲月。以此私家不敢用孟月。

主人

即日在此男家長也。曲禮支子不祭。曾子問宗子為士庶子為

大夫以上。牲祭於宗子之家。古者諸侯卿大夫宗族聚於一國。故可以如是。今兄弟仕宦散之四方。雖支子亦四時念親安得也。及弟子孫比日盛服。親臨筮日於影堂外。少牢饋

用丁巳。又主人曰。來日丁亥。注丁未必亥也。直率一日以言之。耳。禘于太廟。禮曰。日用丁亥。不得丁亥。則已亥。辛亥亦用之。无則苟有亥焉。可也。孟說家祭儀用二至二分。然今仕宦者職業殊繁。但時至事暇。可以祭則卜筮亦不必亥日及分至也。若不暇。卜日則止。依孟儀。用分至於事亦便也。仁宗時嘗有詔聽太子少保以上。皆立家廟。而有司終不為之。定制度惟文潞公立。廟於西京。佗人皆莫之。主人西向立。衆男在其後。共

為一列以長幼為叙皆北上置卓子於主人之前
 設香爐香合及著於其上主人搢笏進焚香薰而
 命之曰某將以某日諏此歲事適其祖考尚饗食乃
 退立以著授筮者令西向筮不吉則更命日或無能筮者則
 以坏致代之既得吉日乃入影堂主人北向子孫在其後
 如門外之位西上主人搢笏進焚香退立祝懷辭
書辭於紙出於主人之左東向搢笏出辭跪讀之曰孝
 孫具官無官則但稱名某將以某日祗薦歲事于先祖考
 妣占既得吉敢告卷辭懷之執笏興復位主人再
 拜皆出古者四時之祭習以為常故筮日宿尸賓而不告祖考今始變時俗筮日而祭故不得不告蓋人情當然
 前期三日主人帥諸丈夫致齊於外皆居宿於外主

婦帥諸婦女致齊於內雖得飲酒而不至亂亂謂改其常度
 食肉茹葷葷謂葱蒜之類有臭氣之物不弔喪不聽樂凡凶穢
 之事皆不得預專致思於祭祀祭義曰齋之日思其居處思其笑語思其志意
思其所樂思其所嗜齋三日乃見所為齋者前期一日主人帥眾丈夫及執
 事者洒掃祭所影堂迫隘則擇廳堂寬潔之處以為祭所滌濯祭器主人親視務令蠲潔設倚卓考妣並位皆南向西上古者祭於室中故神
親視務令蠲潔滌濯祭器主人親視務令蠲潔設倚卓考妣並位皆南向西上古者祭於室中故神
坐東向自後漢以來公私廟皆同堂異室主婦主人之妻也
南向西上所以西上者神道向右故也主婦主人之妻也
老不與於祭主人主婦必使長男及婦為之若或自欲預祭則特位於主婦之前祭神畢立於酒壺之北監視禮儀或老疾不能久立則休於他所俟帥眾婦女滌金鼎具祭饌往歲受胙復來受胙辭神而已
士大夫家婦女皆親造祭饌近日婦女驕倨鮮肯入庖厨凡事父母舅姑雖有使令之人必身親之所以致其孝恭之心今縱不能親執刀匕亦須監視庖厨務令精潔未祭之物勿令人先食之及為猫犬及鼠所盜汚開元禮六品以下祭亦有省牲陳

祭器等儀按士大夫家祭其先者未必皆殺牲又簋籃豆鼎俎鬯洗皆非私家所有今但能別置椀楪等器專供祭祀平時收貯勿供他用已善矣

時蔬時菓各五品。膾今紅炙肉炙今炙肉羹今炙肉

今炒穀頭今骨軒今白肉音獻脯今乾醢今肉庶羞猪羊

珍異麵食如薄餅油餅胡餅蒸餅棗餅米食謂黍稷稻粱

之類皆是也。共不過十五品。若家貧或鄉土異宜或一時

有蔬果肉麵米食各數品可也。執事者設盥盆有臺於阼階東南。帨

巾有架在其北。盥濯手也。帨手巾也。此主人以下親戚所

西又設盥盆帨巾無臺架者於其東。此執事者所盥

階又設盥盆帨巾無臺架者於其東。此執事者所盥

洗于阼階東南設壘水于洗東有枓設篚于洗西南肆開元禮

做此又云贊禮者引主人詣壘洗執壘者酌水執洗者取盥承水

人盥手執篚者受巾遂進爵主人詣酒樽所執樽者奉壘私家

之人恐難備今但設盥盆帨巾使自盥手帨手以從簡易

明日夙興主人以下皆盛服。無官者幘頭衫帶婦人大

袖裾帔各隨其所應服之盛者。主人主婦帥執事者詣祭所於每位。

設蔬果各於卓子南端。酒盞匕筯茶盞托醬楪。實

醬鹽於卓子北端。禮主婦薦籩豆設黍稷主人奉鼎設俎

醢衆男薦肉於卓子北端。今使主婦帥婦女薦蔬果棗盛主人帥

亦做此。執事者設元酒一瓶。其日取井酒一瓶於東

階上西上。別以卓子設酒注酒盞刀子拭布於其

東。設香卓於堂中央。置香爐香合於其上。裝灰餅。

設火爐湯瓶香匙火筯於西方。對餅實水于盥盆。

質明庖者告饌具。主人主婦共詣影堂。二執事者

舉祠版笥。主人前導主婦。主婦從後。衆丈夫在左。

衆婦女在右。從至祭所。置於西階上火爐之西向。

主人主婦盥手帨手。各奉祠版置于其位。先考妣

後主人帥眾丈夫共為一列長幼以敘立於東階下北向西上主婦帥眾婦女如眾丈夫之敘婦以夫之長幼立於西階下北向東上執事者立於其後共為一列亦西上位定俱再拜此參神也少牢饋食禮將祭主人朝服即位于阼階東面西面此皆主人之正位也卒齊祝盥于洗升自西階主人盥升自阼階祝先入南面主人從戶內西面祝酌奠主人西面再拜稽首皆為几筵之在西也尸升筵主人西面立于戶內拜妥尸尸醋主人主人西面奠爵拜皆為尸之在西也開元禮贊禮者設主人之位於東階下西面亞獻終獻位於主人東南掌事者位終獻東南俱重行西向北上設子孫之位於庭重行北面西上設贊唱者位於終獻西南西南南享曰參神皆就此位按今民間祠祭必向神位而拜無神在此而西向拜者故此皆北向向神而立及拜齊諸應切醋音酢

主人升自阼階立于香卓之南搢笏焚香古之祭者不知神也今此禮既難行於士民之家故但焚香酌酒以代之再

拜降復位祝及執事者皆盥手悅手執事者一人升開酒拭瓶口實酒于注子取盞斟酒西向酌庖人先用飯床陳饌於盥悅之東眾丈夫盥手悅手主人帥之脫笏奉肉食主人升自阼階眾丈夫升自西階以設次於曾祖考妣祖考妣考妣神座前蔬果之北降執笏復位眾婦女盥手悅手主婦帥之奉麵食升自西階以次設於肉食之北降奉米食升自西階以次設於麵食之北降復位主人升自阼階詣酒注所西向立執事者一人左手奉曾祖考酒盞右手奉曾祖妣酒盞一人奉祖考妣酒盞一人奉考妣酒盞皆如曾祖考妣之次就主人所

主人搢笏執注。以次斟酒。執事者奉之。徐行。反置故處。主人出笏。詣曾祖考妣神座前。北向。執事者一人。奉曾祖考酒盞。立於主人之左。一人奉曾祖妣酒盞。立於主人之右。主人搢笏。跪取曾祖考酒酌之。授執事者。盞返故處。主人出笏。俛伏興。少退立。祝懷辭。出主人之左。東向搢笏。出辭。跪讀之。曰。維年月日。孝子曾孫。具位某。敢用柔毛。牲用彘則嘉曰剛鬣薦普淖。用薦歲事于曾祖考某官府君。曾祖妣某封某氏配。尚饗。祝卷辭懷之。執笏興。主人再拜。次詣祖考妣考妣神座。皆如曾祖考妣之儀。祝辭之異者。祖曰孝孫。薦歲事于祖考妣。父曰孝子。薦歲

事于考妣。獻畢。祝及主人。皆降位。次亞獻。終獻。以

婦或近親為之盥手。悅手。若已嘗盥手者更不盥升自西階。斟酒酌酒。皆

如上儀。惟不讀祝。既遍。主人升自東階。脫笏。執注

子。徧就斟酒。盞皆滿。執笏退。立於香卓東南。北向。

主婦升自西階。執匕。扱黍。中西柄。扱初正筋。立於香

卓西南。北向。主人再拜。主婦四拜。少牢饋食禮七飯尸告飽。祝西面于主人

之南。獨脩不拜。脩曰。皇尸未實。脩勸也。又曰。尸又食上。佐食奉有尸不飯。告飽。主人不言拜。脩注。祝言而不拜。主人不言而拜

親疎之宜。今主人斟酒。主婦扱匕正筋而拜。亦不言。脩食之意也。執事者一人。執器。瀝

去茶清。一人隨以湯。斟之。皆自西始。畢。皆出。祝闔

門。主人立於門東。西向。眾丈夫在其後。主婦立於

門西。東向。眾婦皆在其後。特牲饋食曰尸。設注。設起也。又曰。佐食徹尸。薦俎。敦設于

西北隅凡在南扉用筵納一尊佐食闔牖戶降注扉隱也。不知神
之所在。或遠諸人乎。尸謾而改饌為幽闇。所以為厭。厭此所謂
當室之白。為陽厭。尸未入之前。為陰厭。祭義曰。祭之日。入室。優
然必有見乎。其位周旋。出戶。肅然必有聞乎。其容。聲出戶。而聽
愾然。必有聞乎。歎息之聲。鄭曰。无尸者。闔戶。若食間。此則孝子
廣求其親。庶或享之。忠愛之至也。今既无尸。故須設此儀。若老
弱羸疾。不能久立。則更休他。所當留親者。一兩人侍立於
門外。可也。謾所六切。敷音對匪扶米切。優音愛。愾開大切。如
食間。祝升當門外。北向。告啓門三。士虞禮祝聲三啓戶
注聲者噫歆也將啓
神也。乃啓門。執事者席於元酒之北。主人入就席。
西向立。祝升自西階。就曾祖位前。搯笏舉酒。徐行
詣主人之右。南向授主人。搯笏跪授。祭酒啐酒。執
事者授祝以器。祝受器。取匕抄諸位之黍。各少許。
置器中。祝執黍行詣主人之左。北向。嘏于主人曰。
祖考命工。祝承致多福于汝。孝孫來汝。孝孫使汝

受祿于天。宜稼于田。眉壽永年。勿替引之。主人置
酒于席前。執笏俛伏興。再拜。搯笏跪受黍。嘗之。實
于左袂。執事者一人。立于主人之右。主人授執事
者器。挂袂于手指。取酒卒飲。執事者一人。立于主
人之右。受盞置酒注旁。一人立于主人之左。執盤
置于地。主人寫袂中之黍于盤。執事者授以出。主
人執笏俛伏興。立于東階上。西向於主人之受黍
也。祝執笏退立于西階上。東向。主人既就位。祝告
利成。降復位。於是在位者皆再拜。主人不拜。此受
昨也主
人降。與在位者皆再拜。此辭
神也主人主婦皆升。奉祠版
納于櫝。笥。妣先考。後執事者二人舉之。導從歸于

影堂如來儀主婦還監徹酒盞不酌者及注中餘酒皆入于壺封之所謂福酒

執事者徹祭饌返于厨傳於宴器主婦監滌祭器

藏之主人監分祭饌為胙盤品取少許同置于合

并福酒皆緘之貴於神餘不貴豐腆遣僕執書歸胙于親友

之好禮者書辭在後執事者設餞席男女異座主人與

眾丈夫坐于堂主婦與眾婦女坐于室設倚卓蔬

果醢醢醬酒盞匕筋畢入酒于注庖者温祭饌男

尊長就坐眾男獻壽若主人主婦之上更有尊長則主人帥眾男主婦帥婦女以獻壽

敘立向尊長如祭所之位而男女皆以右為上如尊長南

向則以東為上是也眾丈夫以長者或弟或子少進執事者一人執酒注

立于右一人執酒盞立于左長男即眾丈夫之長也搢笏跪

右手執注左手執盞斟酒祝曰祀事既成祖考嘉

饗伏願備膺五福保族宜家執注者退執盞者置

酒于尊長之前長男俛伏興退復位與眾丈夫俱

再拜興立尊長命執事者取酒注及長男酒盞置

于前自斟之祝曰祀事克成五福之慶與汝曹共

之執事者以盞致于長男長男搢笏跪受以授執

事者置其位俛伏興立尊者命執事者徧斟眾文

夫酒畢長男及眾丈夫皆再拜尊者命坐乃就坐

眾女獻女尊長於室女尊長酌眾婦女立斟立授

不跪餘皆如眾丈夫之儀飲畢執事者獻肉食畢

眾婦女詣堂獻男尊長壽婦女執事不能祝者默斟而已及尊長酌

長女

或姊妹

長女立斟立受不跪

婦長則使執事者就酌

餘皆如

衆丈夫之儀衆丈夫詣室獻女尊長壽如堂上之

儀執事者薦麵食衆執事者獻男女尊長壽如

婦女而不酌執事者薦米食時候泛行酒間以祭

饌盞數惟尊長之命

禮祭事既畢兄弟及賓迭相獻酬有無筭爵所以因其接會使之交因定

好優勸之今亦取此儀

凡歸酢及餞若酒不足則和以他酒饌

不足則繼以他饌既罷據所酒饌主人頌酢于外

僕主婦頌酢于內執事者徧及微賤其日皆盡

孔子祭於公不宿肉不敢留神惠也

凡祭主於盡愛敬之誠而已疾則量筋

力而行之少壯者自當如儀

影堂雜儀

主人以下皆盛服男女左右敘立如常儀主人主

婦親出祖考置于位焚香主人以下俱再拜執事

者斟祖考前茶酒以授主人主人搢笏跪酌茶酒

執笏俛伏興帥男女俱再拜次酌祖妣以下皆徧

納祠版出徹月望不設食不出祠版餘如朝儀影

堂門無事常閉每日子孫詣影堂前唱喏出外歸

亦然出外再宿以上歸則入影堂每位各再拜將

遠適及遷官大事則盥手焚香以其事告退各再

拜有時新之物則先薦于影堂遇水火盜賊則先

救先公遺文次祠版次影然後救家財

歸酢于所尊書

某惶恐啓。今月某日。有事于祖考。謹遣歸。肱于
執事。伏惟 尊慈俯賜 容納。某惶恐再拜
某人執事

復書

某咨。吾子孝享祖考。不專有其 福。施及老夫。感
慰良深。某咨 某人

平交書

某啓。今月某日。有事于祖考。謹遣歸。肱。伏惟
留納。某再拜 某人左右

復書

某啓。伏承某人孝享祖考。不專有其 福。施及賤

交。不勝感戢。某再拜 某人左右

降等書

某咨。今月某日。有事于祖考。今遣致 肱。某咨
某人

復書

某惶恐啓。伏承 某人孝享祖考。欲廣其 福。辱
及賤子。過蒙 恩私。不勝感戴之至。 某惶恐再
拜 某人執事 封皮如常日啓狀儀

司馬氏書儀卷第十

後學汪 郊校訂

言禮家有圖與儀注予所見宋聶氏崇義楊氏復苗氏昌言諸圖率鉅細畢舉若儀注善本文公家禮外必數溫公書儀無論劉氏岳以坐鞍事貽譏其他可知并翼之吉凶書儀似亦不逮即當時程氏張氏呂氏高氏韓氏並與此書參用家禮中獨一家之酌古斟今悠然見朱子言外宜展讀一過洵若古服古器之可寶歟家嚴以雕本既罕命伯兄校正付梓將使與家禮並陳宛若玉佩參錯紳鞞左光照右右光照左或亦言禮家所許也

雍正甲辰二月朔日後學汪郊謹書

